

(獲通過的會議記錄)

西貢區議會轄下西貢公路改善工程工作小組
二〇一六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時間：下午三時

地點：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樓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邱戊秀先生(召集人)

吳仕福先生 GBS 太平紳士

陳博智先生

莊元苓先生

方國珊女士

黎銘澤先生

劉偉章先生，MH

李家良先生

呂文光先生

成漢強先生，BBS，MH

王水生先生

邱玉麟先生

翁漢華先生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 6

列席者

陳逸堅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白沙灣)

熊薇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西貢)

黃肇信先生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 5/中環灣仔繞道

劉漢偉先生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房屋及策劃/新界東

莊漢文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西貢

陳可兒女士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副經理

林國賢先生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致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所有出席專責小組的西貢區議員及列席會議的人士。

I. 西貢公路第一期改善工程進度報告及相關討論

2.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下稱「邁進」)陳可兒女士按所播放的簡報報告西貢公路第一期改善工程的進度。她表示，工程已於 2016 年 3 月 30 日展開，預計於 2020 年底竣工。
3. 成員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西貢公路由西貢往九龍方向的道路每天早上都非常擠塞，希望相關部門及顧問公司研究改善方案；
 - 查詢北圍至蠔涌的交通燈數目，擔心太多交通燈會造成交通擠塞；
 - 查詢道路擴闊至四線後，供小巴上落客的避車處數目，並建議在避車處以外的位置加設欄杆，以免市民在其他位置上落車。
4. 路政署及邁進代表回應如下：
 - 理解現時的交通擠塞情況，由於工程仍處於初步階段，顧問公司將與承建商及其交通顧問公司商討如何盡快改善南邊圍迴旋處的交通安排，其後顧問公司會與運輸署進行商討；
 -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林國賢先生日後將成為主要的聯絡點，並會主導交通安排；
 - 匡湖居段共有四個行人過路處，其中兩個設有交通燈號，分別位於蠔涌路的路口和匡湖居南閘；
 - 第一期改善工程完成後，往西貢及往九龍方向各有一個小巴上落客處，往西貢方向的位於鹿祥路路口，往九龍方向的位於匡湖居北閘。除居民或車輛出入的路口外，其他大部分路段均設有欄杆，以確保交通安全。
5.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 5/中環灣仔繞道黃肇信先生表示，改善工程將會持續進行一段時間，並有機會實施改路措施，因此署方需要建立平台，以向大家報告經相關部門策劃後的措施。他查詢，日後的安排是否由署方向工作小組報告工程的情況和交通改道安排後，再由工作小組向西貢區議會匯報有關情況和意見。

6. 成員的意見如下：

- 不希望重覆在工作小組和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報告相同的事宜；
- 建議署方在工作小組會議進行匯報，而相關文件則可透過傳閱方式通知全體議員，如有需要，才邀請相關部門出席其他會議進行討論；
- 由於工作小組為西貢區議會直轄小組，按正常程序應直接向西貢區議會報告，工程展開後，承建商可與工作小組、當區議員、當地持份者和村代表會面，建立平台以方便日後互相溝通和提供意見。

7. 召集人總結，路政署日後可透過工作小組處理第一期改善工程的相關事宜，然後由工作小組向西貢區議會匯報。如日後在工程上有任何問題，承辦商可與當區議員或村代表聯絡，以收集意見。如署方有任何定期更新資料，可透過書面形式向西貢區議會報告，並視乎需要出席全體會議與議員交流意見。

II. 西貢公路第二期改善工程進度報告及相關討論

8. 邁進陳可兒女士按所播放的簡報報告西貢公路第二期改善工程的進度。

9. 路政署黃肇信先生補充指，署方計劃於 2016 年 7 月初舉行公眾論壇，以提供充裕時間收集意見，希望大家屆時積極參與。

10. 成員的意見如下：

- 建議署方重新規劃西貢市內的泊車位，以避免車輛因等候泊車位而造成的交通擠塞情況；
- 由於工程範圍涉及北圍村，建議日後就工程諮詢當地村民的意見；
- 建議署方就於 7 月舉行的公眾論壇進行廣泛宣傳，並可透過西貢區議會和西貢民政事務處邀請當地持份者和受影響居民參與。另外，建議於西貢賽馬會大會堂舉行公眾論壇。

11. 路政署黃肇信先生作以下回應：

- 現時的道路設計是因應過往收集到的意見而修改，署方會因應於往後的公眾論壇所收集到的意見，繼續改善道路設計；
- 署方已開始籌備公眾論壇的宣傳工作，例如製作橫額和單張等。署方稍後亦可擬備資料文件，以通知西貢區議會全體議員。

III. 其他事項

(一) 紀律委員會成員

12.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曾於 2016 年 3 月 23 日發出的電郵致全體議員，表示建築事務監督誠邀本區議會提名一位議員以個人身份為紀律委員會成員「業外人士」，有意獲提名的議員共有四位，包括陳博智先生、周賢明先生、何民傑先生和李家良先生。經抽籤後，獲西貢區議會提名供發展局局長考慮委任為紀律委員會成員的為李家良先生。

IV. 下次開會日期

13. 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2016 年 6 月

檔案編號：HAD SK DC 13/40/36